

上海音乐学院研究生会干部工作考核评价体系

一、目的与意义

通过考评体系加强研究生会干部内部管理，完善干部量化考核，进一步优化工作作风，提高研究生会干部整体工作成绩。

加强研究生会队伍的自身建设，实现研究生会干部规范化、制度化管理，提高干部的服务能力和工作水平，能自觉履行职责，起好模范带头作用，使之成为一支党放心，青年满意研究生会干部队伍。

本着“严格要求，精心培养，细心教育”的原则，建立起研究生会干部工作考核评价体系，不但能准确了解和全面掌握学生干部的各方面素质、能力以及工作成绩，还能使我们能够有计划、有针对性地培养、教育和提拔学生干部，做到知人善任，合理使用干部资源，促使和监督学生干部热情、高质、高效地完成工作任务，也使各项奖惩有据可依。

二、基本原则

- 1、坚持实事求是、客观公正的原则。
- 2、坚持标准统一、考核公开的原则。
- 3、坚持以考研究生会干部的工作实绩为主的原则。
- 4、坚持以引导为主，提研究生会干部工作效率，优化队伍建设的原则。

三、内容与标准

研究生会干部考核坚持德、才兼备的考察原则，着重从德、能、勤、绩四个方面进行考核：

1、德，即考核学生干部的政治素养、思想品德、工作态度和干部形象四个方面。

包括：政治态度、工作作风、个人品德修养以及学生干部模范作用的发挥等。

2、能，即考核学生干部的文化知识学习能力和实际工作能力。

包括：管理能力、运筹帷幄的能力、组织协调能力，语言表达能力，分析、解决问题的的能力。

3、勤，即考核学生干部的学习、工作态度和效率。

包括：学习、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，对待工作的责任感和事业心，工作中的纪律性和开拓性。

4、绩，即考核学生干部的学习成果和实际工作的成绩及贡献。

包括：完成学业的情况，完成本职工作的数量、质量和效果。

四、方式与程序：

（一）考核方式：

- 1、平时考核和期末考核相结合；
- 2、定性考核和定量考核相结合；
- 3、互评考核和团委考核相结合。

（二）考核程序：

- 1、被考核的研究生会干部每学期提交工作总结，并进行现场述职。
- 2、研究生会干部进行现场互评。
- 3、考核部门进行考评。

五、考核机构

由院团委、研究生会相关人员联合成立考核小组。考核小组具体组成人员为：院党委分管领导，院团委正、副书记、研究生部党总支正、副书记及研工办主任、研究生会秘书长、研究生会主席团和各部门委员。

六、考核实施细则

考核评价体系的方案采取百分制，分“德、能、勤、绩”四个部分，每部各占25分。部门考核占50%，学生互评占50%。

七、附则

- 1、本细则适用于所有研究生会干部。
- 2、上海音乐学院研究生会干部考评由研究生部组织实施，并负责对结果的统计和记录。
- 3、考核结果由监督委员会审核通过后方能生效。监督委员会由研究生部党总支正、副书记及研工办主任、研究生会秘书长、研究生会主席团组成，委员会成员有权对任何被评人员的考核成绩提出异议，并要求作出修正。

4、等级划分：优秀（90-100），良好（80-89），合格（70-79），不合格（70以下），考评优秀者可作为校级以上评优的依据，不合格者视其态度给予批评并要求作出工作整改或予以辞退。

共青团上海音乐学院委员会
上海音乐学院研究生会
2020年11月

上海音乐学院研究生会干部工作量化考核表

标准	内 容	分值
德 25分	1、政治素养高，思想上要求上进，积极向党组织靠拢。	3分
	2、乐于奉献，积极参加公益性活动，具备为同学们服务的宗旨意识。	5分
	3、积极参与市级、学校组织的政治理论学习，完成党支部相关培训，并获得结业证书。	10分
	4、积极遵守研究生部组织管理规范，严于律己、宽以待人。	3分
	5、具备责任意识，大局意识，不搞形式主义，用实际行动做表率。	4分
能 25分	1、有较强的管理能力，结合学校中心工作，及时有效开展工作。	5分
	2、具有较强的组织、协调能力，能够策划相应的活动，合理安排，调动大家的积极性。	3分
	3、有良好的、沟通交流能力，在同学之间、部门之间、学校之间、学校与社会之间能够建立良好的关系。	3分
	4、广泛开展“青年大学习”主题活动。	10分

	5、具备较强的创新能力。在工作中提出新见解，新方案，不因循守旧。	4分
勤 25分	1、能够保质保量完成研究生会轮值工作。	10分
	2、积极、按时参加研究生会的各项会议、讲座。不无故缺席	5分
	3、能够认真、详细地制定每学期的工作计划和工作总结。	3分
	4、工作勤恳，能主动且勇于承担重大工作，不拈轻怕重。	3分
	5、能够积极配合相关部门的工作，做到主动交流，相互取长补短。	4分
绩 25分	1、获得上一年度研究生部学业综合奖学金三等奖学金以上。	5分
	2、部门工作有特色，有创新，卓有成效地完成各项工作任务，能够创造性地完成一些工作，得到老师和同学们的一致认可。	4分
	3、结合岗位职责，完成相应工作内容，开展活动保质保量。积极参与“三下乡”“知行杯”暑期社会实践。	10分
	4、能配合学校及其他部门顺利开展各项工作，有较强的团队协作精神。	3分
	5、代表学校参加上海市、全国性非本专业内比赛，取得优异成绩。	3分
总计		100分